

浙江外国语学院文件

浙外院办〔2021〕47号

浙江外国语学院院长办公室关于成立学校2021年成人高考术课加试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

各部门、学院（部）、单位：

根据《浙江省高等学校招生委员会关于印发《2021年浙江省成人高校招生工作实施方案》的通知》（浙高招委〔2021〕4号）文件规定，成人高校招生中艺术、体育类专业须进行专业加试，加试的命题和考试工作由招生院校自行组织，加试成绩及合格考生名单须报省教育考试院备案。

为确保安全有序地做好本次成人高考术课加试工作，经研究，决定成立浙江外国语学院2021年成人高考术课加试工作领导小组。

组成人员名单如下：

组 长：柴改英

副组长：沈芳君 王 峰

成 员：孟艳芬 陈海平

术课加试工作领导小组负责本次考试的领导与协调工作，具体考务工作由继续教育学院、艺术学院负责实施。

浙江外国语学院院长办公室

2021年10月18日